

桃園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收入	17,135,999	328,461,374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350	16,530
違規罰款收入	2,350	16,530
勞務收入	442,250	498,350
服務收入	442,250	498,350
財產收益	4,009,910	21,318,695
財產孳息收入	512,840	2,099,677
廢舊物品售價收入		31,600
其他財產收入	3,497,070	19,187,418
政府撥入收入		262,798,473
公庫撥款收入		60,741,473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202,057,000
教學收入	12,324,420	33,506,972
學雜費收入	12,324,420	33,506,972
其他收入	357,069	10,322,354
雜項收入	357,069	10,322,354
支出	24,433,914	292,369,133
人事支出	10,065,057	257,038,489
人事支出	10,065,057	257,038,489
業務支出	1,880,153	21,316,325
業務支出	1,880,153	21,316,325
獎補助支出	671,000	1,301,667
其他獎補助	671,000	1,301,667
財產損失	2,340	17,673
財產交易損失	2,340	17,673
折舊、折耗及攤銷	11,687,230	11,687,230
固定資產折舊	11,268,700	11,268,700
無形資產攤銷	418,530	418,530
其他支出	128,134	1,007,749
其他支出	128,134	1,007,749

桃園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本期賸餘（短絀）	-7,297,915	36,092,241
期初淨資產		127,396,312
解繳公庫		
期末淨資產		163,488,553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與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